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
- 2、本次监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监事 5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5 人。
-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20-36《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80 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495,045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81%。具体如下：

姓名	职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袁仁军	董事长	349,478	139,791	209,687

张端清	董事、总经理	349,478	139,791	209,687
丁建国	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297,053	118,821	178,232
徐愧儒	副总经理	297,053	118,821	178,232
魏勇	副总经理	297,053	118,821	178,232
梁靛	副总经理	297,053	118,821	178,23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6人）		1,887,168	754,866	1,132,302
中层管理人员及中层业务骨干 （74人）		11,996,601	4,740,179	7,197,960
合计（80人）		13,883,769	5,495,045	8,330,262

注：

1) 上述80名激励对象中，其中10名激励对象基于第一次解除限售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良好以上（A）的原因不得解除限售的58,462股限制性股票已回购注销完毕。

2)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次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考核年份为2019年，上述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8,330,262股中，包含2019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达良好以上（A）的5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77,061股，公司后续将及时办理相关回购注销手续。

（2）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80名激励对象满足第一次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80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次解除限售期的5,495,045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

该议案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0年5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20-37《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实施完成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同意上述调整事项。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20-38《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对 2019 年个人考核结果未达良好以上（A）的 5 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 77,061 股限制性股票、已离职的 1 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 99,592 股限制性股票、不再符合公司认定的激励对象资格的 1 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 45,011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事项已获得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审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以 3.810044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 221,664 股限制性股票。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4、《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20-40《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除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规定的任职资格，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以及《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调整。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5、《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20-4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形，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以 2020 年 5 月 26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144 名激励对象授予 3,737 万份股票期权。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6、《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备案）发行永续债产品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20-43《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备案）发行永续债产品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7日